

· 地方文化与文化遗产 ·

《监北江棚守史碑》的发现及其重要意义

冯广宏

(四川省文史研究馆 四川成都 610016)

摘要:2005年出土的《监北江棚守史碑》记载:公元198年冬,新任蜀郡太守高躬安排冬修,由都水掾史“任锺”和“履历平司”,两个守史现场主持,十日完成。可见当时都江堰习称“北江棚”,且有基层专管干部“棚吏”。此碑与众多石像原在庙中,可能910年8月(五代前蜀时)大洪水将其冲毁。

关键词:都江堰; 古碑记; 水利管理

中图分类号:K877.42 **文献标志码:**A **文章编号:**1672-8505(2011)05-0022-04

Excavation of Jian Beijiangpeng Shoushi Monument and the Significance

FENG Guang-hong

(Sichuan Institute of Literature and History, Chengdu, Sichuan, 610016, China)

Abstract: Excavated in 2005, Jian Beijiangpeng Shoushi Monument documented the event that Gao Gong, the new satrap of Sichuan Province, had arranged the dam repair project in the winter of 198 A.D. He had appointed two envoys, Dushuiyuanshi 'Ren-cha' and 'Luli Pingsi', to complete the project at site in ten days. This inscription indicates that Dujiangyan was previous named Beijiangpeng when the grassroots cadres were 'Pengli', and the monument should have been in the temple until the flood came in August 910 A.D.

Key words: Dujiangyan Irrigation System; monumental inscription; water conservancy

一、碑文内容

2005年3月,都江堰鱼嘴西侧外江河床中出土一碑,上部断裂,中间字迹有所磨损。同时出土尚有残头石像2尊,与1975年外江所出石像相近。都江堰市文物局对汉碑加以清理、释文,得知碑为东汉建安四年(199)堰吏所刻,意在表彰监作守史郭择、赵汜之功,可称《监北江棚守史碑》。这一碑文的发现,填补了汉末堰史的空白,留下了极其宝贵的历史信息。现根据文物局提供的碑文照片,参照其释文,略加校订于下:

建安四年正月中旬故监北江棚太守守史郭择赵汜碑
惟择,产广都;汜,郫县人。择、汜礼履仁
义,结髮修善。择袭父固业,治《春秋》穀氏,兼
通《孝经》二业,东诏京师,给事府县。故府郭
君召署文学、师簿、兵曹史、县史,□政□。择父

固生兄文,孤无子姓。文以寿终,择单尽家财收
葬文,以文所□奴婢二人□鬻,合直卅五万,让
与文养女珠,行丧三年。又择前署县长□□主
记掾□□,部郡所隐切多,薄广汉、绵竹;择为要
證,幽厄成都狱。汜□□母辞,对不□□;轻财
重义,乡党所称。又汜故县主簿,劝农仅於政
□,□□□顾。收养孤嫂函、兄累子二人;兄弟
和雍,行之难罄。

三年□□□间,择、汜受任监作北江棚,崩
在百京之首。冬寒凉慄,争时错作,□刃
□□□,不克□□。时陈溜高君下车,閔伤犁
庶;民以穀食为本,以棚当作。□□□兴□公,
掾史、都水郭荀任番;杜期履历平司;择、汜以身
帅下,志□□□,□□作棚,旬日之顷,棚鄙竟就
备毕。佐直修身,契白不文,水将分□□□,

收稿日期:2011-09-11

作者简介:冯广宏(1931—),男,四川省文史研究馆馆员,四川省水利科学院教授级高工,主要从事巴蜀古史、巴蜀文字、传统水利科技研究。

□□不足,淤□不汝,衆亦不咋,宜建碑表。

時塤吏李安、傅陽,作者趙□卿、鄭□□、□彥□、蘇子印、□定卿、楊叔財等百餘人,報服恩施,比方先後,治造趙□□冬,興意推盛,出家錢勒石紀行,刊示後賢,以勸爲善。

碑文书体,是东汉通行的隶书,文中用了不少假借字,这也是当时文化界的一种习惯。内容可分三段:第一段讲郭择、赵汜的人品和行为;第二段讲他们二人担任监作守史,为修堰作出的贡献;第三段讲当时棚吏和工作人员对二人的感谢之情,从而出钱立碑。现将各段内容详加探析。

关于碑文第一段的解释如下:

“择,产广都;汜,郫县人”,先交代郭择、赵汜两人的籍贯,表明他们都是蜀人,广都就是现在的双流。对他们总的评价是“礼履仁义,结发修善。”礼与体字相通,即“体履仁义”,成年后注意修善。

下面专讲郭择的学问和道德。他不但继承其父郭固的《春秋》谷梁氏学,并且又通《孝经》,有了两门学业。人品还非常好,表现在他哥哥郭文“孤无子姓”,这里“姓”与“甥”通,就是没有子孙。郭文死后没有后代,“择单尽家财收葬文”,这里的“单”字与“殫”通,意思是用尽家财来葬其兄。汉代最重孝道,考虑兄死无人守孝,又把其兄奴婢二人卖了卅五万钱,交给哥哥的养女郭珠,让她去守孝三年,可算得仁至义尽了。

后面再举郭择又一事迹:他以前工作过的县里,有个主记掾存在不法行为,“部郡所隐切多,薄广汉、绵竹”,意思是影响面很大。汉代四川政区划分到益州刺史部名下,朝廷派有“部刺史”坐镇;下辖若干郡,成都属于蜀郡,郡里有太守主政;郡以下再分县,县有县令。故碑文称上级为“部、郡”。“择为要证,幽厄成都狱”,这两句文意不很清楚,或可解为郭择揭发此人,将他关进成都监狱;但也可以解为郭择自己反而被陷害,在成都坐牢。从那个“厄”字来看,似乎后一种解释比较合理,此时社会混乱、黑白不清。

郭择事迹讲完,下文应该讲到赵汜了,但碑文断烂,前三字不清,笔者根据下面“又汜”的提法,在这里补充了一个“汜”字。赵汜的人品是“□□母辞,对不□□;轻财重义,乡党所称”;他的地位是“故县主簿,劝农仅于政”,原先是县级主簿,但抓农业很认真。这里“仅”字与“勤”、“谨”相通。此人轻财重义,表现在他“收养孤嫂函、兄累子二人”;“函”应是嫂嫂之名;称“孤”,可见她没有子女“累”应是另

一哥哥之名,他有两个儿子,仍然由赵汜收养。下文“兄弟和雍,行(此为误字,应作竹)之难罄”,表明他们兄弟情意之深,罄竹难书。

当时风气,对干部自身的修养非常重视,因而碑文以很大篇幅来叙述二人品行。这相当于如今有些闻人的名片那样,印上一大堆“客座教授”、“博士生导师”、“学术带头人”等等头衔,加以衬托。

关于碑文第二段的解释如下:

“三”字以下文缺,由于碑名有“建安四年”(公元199年)字样,并为正月所刻,则文中所记应该是建安三年之事,故补一“年”字。这一年,郭择、赵汜“受任监作北江棚”。由于他们已有兵曹史、主簿这些职务,“太守守史”表明是蜀郡太守之所任命。汉代州郡官制,郡内最高长官是太守,可以任命掾史,如郭择因为通《谷梁》《孝经》,就被前任蜀郡太守郭君署为“文学、师(即司)簿”。汉代郡丞,或称从事,如治中从事、祭酒从事之类;或称史,如功曹史、仓曹史之类;或称掾,如文学掾、五官掾之类。“守史”一名不见于《百官志》,《通典》说凡职位高于职称时称“守”,低于职称时称“行”。故二人职位为“守史”,工资却没有领到“史”的一级。

“棚”是“棚”的古写,自《华阳国志》指出李冰“壅江作棚”以后,还没有古文献用这个字,现在碑文大书特书,说明这字当时很流行。“棚在百京之首”,所谓京,就是大型粮食仓库。元王桢《农书》说“京,仓之方者。”“今取其方而高大之义,以名仓曰京,则其象也。”那么“百京之首”就相当于农业的命脉了。

“冬寒凉慄,争时错作”,这里“错作”,是“措作”的借字,意为筹措修理。可见每年冬季都要计划修堰,因为洪水期必然会冲毁一些竹笼,淤积一些沙石。下面两句有缺字,从“不克”一语得知,可能是说当年冬修发生了一定困难,不外乎政治动乱,或是经济问题。

此时,“陈溜高君下车”,文中“溜”字借为“留”,说明新任太守高君,是陈留人,其地在今河南开封。清嘉庆《四川通志》卷一〇一所记历代职官题名,东汉蜀郡太守有“高躬,陈留圉人。高眈,陈留人”。下面注说“躬见《魏志》;而眈不见史;或是一人。”所以高君必然就是这个人了。“下车”,是高级官员刚刚上任的代词。这位太守“闵伤犁庶”,关心老百姓。这里“犁庶”又是“黎庶”的借字。他认为“民以谷食为本,以棚当作”,必须安排修棚。

他作出的布置是“掾史、都水郭荀任锺;杜期

履历平司; 择、汜以身帅下。”那时凡有重要水利工程的州郡,均设有“都水掾”的职务,此时郭荀、杜期二人即任此官。所谓“任锺”,就是负责动锺,即掘土的工具,意思是主持施工。“履历”,就是实地查勘“平司”,意思是安工,即分配工程任务。这两人是具体执行冬修工作的人。而郭择、赵汜作为冬修的上级领导,相当于现在的指挥长,但他们“以身帅下”,亲临前线,身先士卒。下面“志□□□”,应是描写二人工作的辛劳。结果,“作棚,旬日之顷,埵鄴竟就备毕”,一句就是十天,鄴是“堰”的假借字。棚是总体工程; 堰是各个局部; 十天内全都修理妥当。

关于成绩的描述,碑文用词生僻,又有借字和缺文,不过意思还算明白。“佐直修身”,说的是棚修得笔直、绵长,“佐”应读为作,“修”意为长。“契白不文”,是说工程光洁、朴素,“契”借为絜。“水将分□□□,□□不足”,意思说堰水按照常规分流,农田不患来水不足。后面两句“淤□不汝,众亦不咋”,应读为“淤而不洳,众亦不咋”,淤沙没有胡乱堆积,民众没有受到惊扰。正因为他们努力为民造福,于是回到关键词上“宜建碑表。”

关于碑文第三段的解释如下:

决定建碑纪念的人主要有两类:一是“棚吏”,即直接管堰的干部;二是“作者”,即直接投工的农户。棚吏只有李安、傅阳二人列名,他们与郡县官员一样,都是单名。投工农户有一百余人,写了赵□卿、郑□□、□彦□、苏子印、□定卿、杨叔财等六个名字,都是双名。可见当时姓名也从单名向双名过渡,看来民间走在前头。他们“报服恩施,比方先后,治造趋□”,“兴意推盛,出家钱勒石纪行,刊示后贤,以劝为善”。所谓“比方”,是互相攀比之意,意思是大家争先恐后,拿“出家钱”来刻这一通碑。其目的是昭示后人,劝善述德。

二、教育意义

因为汉代还没有科举制度,选拔干部全靠基层官吏推荐,其标准主要是“贤良、方正”和“孝、廉”,其次才是“文学”。元马端临《文献通考》卷九选举志中,罗列了一系列材料:

孝武(帝)元光元年(前134)冬,初令郡国举“孝、廉”各一人。

元光五年(前130),征吏民有“明当世之务,习先圣之术”者,县次续食,令与计偕。

元朔五年(前124),制:诏补“博士弟子”。郡国县官,有“好文学、敬长上、肃政教、顺乡里、出入

不悖”,所闻,令相长丞、属所二千石、二千石谨察可者,令与计偕诣太常,得受业为弟子。

孝昭(帝)始元五年(前82),诏举郡国“文学、高第”各一人。

地节四年(前66),诏令郡国举“孝悌有行、义闻于乡里”者各一人。

元康元年(前65),诏博举吏民“厥身修正,通文学,明于先王之道、宣究其意”者,各二人。

元康四年(前62),诏遣大中大夫循行天下,举“茂材、异伦”之士。

建昭四年(前35),临遣谏大夫博士循行天下,举“茂材、特立”之士。

哀帝建平元年(前6),诏大司马、列侯、将军、中二千石州牧、守相,举“孝悌淳厚、能直言、通政事、延于侧陋可亲民”者,各一人。

建武六年(30),诏举“贤良、方正”各一人。

安帝永初五年(111),举“至孝、与众卓异”者。

元初元年(114),诏三公、特进、列侯、中二千石、二千石郡守,举“淳良、质直”各一人。

桓帝建和元年(147),诏大将军、公卿、郡国举“至孝、笃行”之士各一人。

延熹九年(166),诏公卿、校尉、郡国举“至孝”。

从上述材料得知,汉代当官并不靠学八股文应考,而是行孝、行善,让地方官员知道那些事迹,正式推荐上去。难怪碑文写了那么一大堆郭择、赵汜的善行,原来那就是他们为官的资本。

《后汉书》论道“汉初,诏举贤良、方正,州郡察孝廉、秀才,斯亦贡士之方也。中兴(指东汉)以后,复增淳朴有道、贤直能言、独行高节、质直清白醇厚之属。荣路既广,缺望难裁。自是窃名伪服,浸以流竞。权门贵仕,请谒繁兴。”既然善行是一条升官的捷径,便有人伪装道学,甚至踏破地方官的门槛,钻营谋荐。

张衡说过“自初举孝廉,迄今二百岁矣。皆先孝行,行有余力,始学文法。”所以那时当官的,多半因有“孝子”的帽子,才被推荐上来,学习古文和法律的人才并不多。因此既有道德又有学问的官员,比较稀少,像郭择那样既通《春秋》《孝经》,又有良好的人品,很不多见。

既然为官的人全由道德标准来录取,于是社会风尚就会以道德高尚为荣、以道德败坏为耻,那是显而易见的。尽管汉献帝在位时朝中受董卓、曹操挟制,地方州牧各自坐大,混战不息;加之黄巾起义,风波未息;但各地秩序仍然平静,北江棚按部就班地修

缮,就是一个实证。这一点,对当前现实也有一定教育意义。

当1974年外江出土东汉李冰石像时,笔者就曾推测过,石像背朝上、面朝下,因此胸部文字未被磨损;而且从石像倒下去一直原地没动,应当是连庙子一起倾覆的现象。1975年同样地点又出土残头小石像,倒的姿势与李冰石像相同,显然是同一时间所倾覆。根据石像铭文得知,大像是汉灵帝建宁元年(168)所造,而且属于都水掾、长的主动供奉,所以当初决不会放在露天,而是立在一座祠庙里。祠庙的位置,应该就在现今鱼嘴堤的端部,当汉末以后某次特大洪水冲毁庙宇,石像才埋到现在那个地方。由此可见,现在的外江,在汉代还是很大一片陆地。

刻制李冰石像31年后(公元168年到199年),东汉官民又刻了《监北江棚守史碑》。如今发现这块汉碑,离开发现李冰石像的时间间隔,恰巧也是31年(1974年到2005年)!这历史性的巧合,完全可以成为一段佳话。

从碑文字迹来看,除了整体断开以外,大部分比较清晰,这又证明了碑也放在庙子里,而并未立于露天坝。随着庙的冲毁,石碑与之同归于尽,2005年同时发现的两尊石像,就是一个铁证。它们与31年前石像的倾倒姿势也很相似。但最令人不解的是:前后出土的3尊小石像,全都缺头,而且还步调一致地残了右肩,斜的方向也如出一辙。难道当初刻制的模型就是几个无头人?且不说世界上并没有这种无头人存在,再说《山海经》里的“刑天”也不是这个样子,此外更无文献能够提供此像的依据。如此看来,只能推测小像在庙里原本完整,后来才遭遇破坏。如果是洪水造成的破坏,怎么大家都整整齐齐断了右肩,而不是有左有右?那么结论只有一条——它们遭遇的是人为破坏。

笔者考察过汉末以后最接近公元2世纪的岷江特大洪水,相当于千年一遇,应该就是发生在五代前蜀武成三年的那一次,具体时间是公元910年8月5日。杜光庭《录异记》说,都江堰被洪水冲移了数百丈,大约接近1公里之遥。李冰时代堰首格局发生了彻底改变,岷江河床也局部改了道。笔者认为那个祠庙,包括里面的碑、像,被这次洪水所毁的可能性极大。

既然小像头肩致残,并非洪水之过,我们就能断定在公元2世纪后500年间的某一年,它们被人为地齐齐打烂。人们为什么要这样做?考古家刘雨茂便猜想:难道会有一种祭祀方式,把石像头肩打

掉,丢进水里?看来古代并没有那种礼法,少数民族也没有此种规矩。除此之外,只能推测是仇杀性质了。

笔者有个大胆的推想:莫不是那些小像,是汉代地方上官员的肖像?他们的右肩上分别刻上姓名,立在庙里,被人供奉。当初刻立它们,也许要在民间摊派资金,弄得民不聊生。也许它们对修堰有那么一点贡献,便想方设法挤进这庙里来享受香火,而老百姓却是很反感的。一旦风吹草动,比如魏晋以来改朝换代,无政府主义思潮泛滥,就有群众起来砸像。不仅砍下它们的头,还把它们刻在肩上的名字打掉。于是便产生了那么多奇怪的残头石像。

有个令人不安的问题:郭择、赵汜的像,是否也立在庙里?一百多人出钱,只刻一通碑,可能还有富裕。如果他们刻立了石像,那就要问一句更深刻的话:两位究竟是真有贡献,还是伪装道学?假如是后者,他们的像也该在小像残头之列!

三、历史价值

都江堰史在汉代发生了缺环,我们只知道东晋常璩在《华阳国志》上写下“壅江作棚”四字,并且说堰名就叫湔棚。棚究竟是什么?十分渺茫。北魏郦道元《水经注》补充了诸葛亮立堰官,三国以前是否就没有专管官员?也不很清楚。现在《监北江棚守史碑》出土,对这些问题作出了明确回答:汉末通俗的堰名,正是“北江棚”;历来有管理棚堰的“棚吏”;每年冬季基本要对工程进行修理。不过施工期相当短,因此不必兴师动众。

北江一词,见于元《蜀堰碑》,并称“北旧无江,(李)冰凿以辟沫水之害”。李冰时的都江堰头,还在白沙河口下游不远处,他老人家平地开出一条巨大的北江,与宝瓶口相连。这一北江,可能就是现在的内江前身,而那时的岷江正流,还远在现在外江的西北。出土此碑和石像的外江江心,那时应该是一大片陆地。了解这些沧桑变化,便对当时把都江堰称为“北江棚”,完全用不着奇怪了。这一名称,首先表明“棚”是个通用名词,包括整个枢纽;其次表明“北江”是工程的主体,全靠它引水到成都平原,使之成为“百京之首”,岷江西岸引水灌溉区,决不是什么重点。

北江棚在汉代的经济地位,只要看看太守高躬刚刚“下车”,就关注“作棚”一事,便会明白了。尽管当时还没有“岁修”一词,但从碑中能够看出,每年冬季修理工工程已初步形成习惯。在这里,我们对“壅江作棚”一语,于是有了新的 (下转第30页)

村聚落,本身就是一种地域性的民俗文化,孕育并承载了丰富的乡土文化内容。林盘中的院墙房舍、树木池塘、溪渠小道、坟茔庙碑以及耕作技艺、乡风习俗、文化艺术等都与农民的日常生活紧密相连,根本就是农民生活的一部分,孕育了农民的思想情感和价值观。它们是建构川西平原“文化地域综合体”^[8]的基本内容。

三、结语

川西林盘文化是蜀地人民长期生产、生活与大自然达成的一种和谐与平衡的地域文化,是动态的、可持续发展的传统与实践。它是传统农耕经济的产物,很好地适应了彼时川西农村以农为本、精耕细作的社会经济状况。时至今日,农业生产技术与产业化的提高和农村产业结构的优化升级,较大地改变了川西农村人口与耕地的关系,川西农村从事非农生产的劳动力已超过农村就业劳动力总量的一半以上,加之农村生活的现代化转变,都使得川西林盘体系面临新的调整。

今后很长一段时期,川西农村仍有大量农民从事农业生产,农村聚落的规划建设应结合农业生产的实际情况,应有利于改善农村居住条件和提高农民收入水平而展开,而不是简单的拆村并居,使农民集中上楼居住,将农民的宅基地复垦,用增加的耕地换取城镇建设用地指标。对主要还从事农业生产的农民来讲,过于集中的楼居环境和过大的劳作距离不但加大了农民的生活成本,也给农业及副业生产带来极大的不便,对农村文化也将带来巨大的负面影响。由此反观,传统林盘集生态、生产和生活为一

体的聚落文化,无疑对川西新农村建设提供了有益的历史借鉴。为提高川西新农村建设水平,突出乡村特色与地方特色,实现新农村人居环境、生态环境和文化特色的统筹发展,必须合理有效地保护、传承和利用川西林盘文化。

注释:

- ① 据《成都市川西林盘保护规划(2008)》统计,成都市域林盘分布范围 9482 km²,有大小林盘共 14.11 万个,林盘分布点密度为每平方公里 15 个,林盘平均间距约 280 米。
- ② (晋)左思《蜀都赋》。
- ③ (先秦)佚名《山海经·海内经》。

参考文献:

- [1] 常璩. 华阳国志校补图注 [M]. 任乃强,校注. 上海:上海古籍出版社,1987.
- [2] 李学勤. 蜀文化神秘面纱的揭开 [J]. 寻根,1997(4).
- [3] 陈玉屏. 对江源农耕文化发祥问题的一点浅见 [J]. 中华文化论坛,2009(11).
- [4] 段鹏,刘天厚. 林盘:蜀文化之生态家园 [M]. 成都:四川科学技术出版社,2004.
- [5] 蔡小于. 农村传统民居价值探析——以川西林盘为例 [J]. 理论与改革,2009(4).
- [6] 王建革. 唐宋江南农田景观的形成 [J]. 史林,2010(4).
- [7] 单霁翔. 走进文化景观遗产的世界 [M]. 天津:天津大学出版社,2010.
- [8] 0 问题研究小组. 请教都江堰——2200 年视野中的可持续发展 [J]. 绿色中国,2005(5).
- [9] 赵荣,李同升. 陕西文化景观研究 [M]. 西安:西北大学出版社,1999.

责任编辑 梁多云

(上接第 25 页)

理解。过去理解“壅江”为抬高水位,以利引水。这在开敞式无坝引水工程上,说法比较勉强。由碑文内容来思考,“壅江”似乎是用杓槎断绝上游的来水,类似现在的截流工程,以便修理棚的损坏之处,这一套行动就叫做“作棚”。那时可能只修理这条北江上的枢纽工程,再就是清淤,工程量很小,一百多家农户即能负担全役,上阵的劳力可能只有 200 人之谱。

那时并非没有专管人员,只不过没有州郡一级的专门堰官而已,具体管堰的基层干部还是有编制

的。领导施工的官员,不仅有专业的都水官,而且还有郡中特派的掾史。建安初年已进入汉末,应该是个政治动荡的时代,蜀郡从上而下,对作棚如此重视,可见这项工作早已深入人心。同时也能看出,修堰已成为一种惯性的民俗,反过来也可证明都江堰对农业经济的巨大支撑作用。因此古代都江堰管理史应该改写,今天的一切基础,汉代人早已基本打好。

责任编辑 梁多云